

第二次报价单

白沙黎族自治县南开乡人民政府：

根据磋商会议上明确的各项要求，本人经请示公司领导同意并代表本公司对竞争性磋商项目：2023年南开乡牙佬部落民宿项目（项目编号：HNJT-2023-08-22）做出二次报价（人民币）如下：

供应商名称：海南森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二次报价：

小写：¥1909803.86元

大写：壹佰玖拾万零玖仟捌佰零叁元捌角陆分

供应商其他承诺：

无

公司名称：海南森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符美玲

日期：2023年9月4日

注：说明：

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响应人名称（盖章）并由响应人事先加盖公章（响应人应尽量避免书写错误，并准备充足数量的本表格），不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响应人代表随身携带至磋商现场；

2、本表中磋商报价在开标后，由响应人根据现场磋商情况，在磋商现场手工填写作为响应人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一、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函格式

报 价 函

白沙黎族自治县南开乡人民政府：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 2023 年南开乡牙佬部落民宿项目（项目编号：HNJT-2023-08-22）磋商文件，决定响应磋商文件的邀请，参与本项目。

1、我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壹万肆仟零柒拾陆元玖角肆分元（¥ 1914076.94 元）的报价完成项目的全部工作；交货期：30 日历天，质量要求达到符合国家现行规定。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协议书中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们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交纳人民币（大写）：捌仟元的磋商保证金。并承诺如果发生下列情况，我方无权要求退还磋商保证金：

（1）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

（3）在磋商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纪律的行为；

（4）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并在磋商有效期内，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5、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启响应文件后 90 天。

6、我们愿意提供采购方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7、我们愿意遵守采购公告及磋商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8、我们承诺响应文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至磋商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



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供应商：海南森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符美玲（签字或盖章）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街道美苑路5号美舍嘉苑小区5栋2502房

邮政编码：570100

联系人：符美玲

联系电话：0898-65239769

电子邮件：/

传真：/

日期：2023年09月04日